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8-116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自愿性信息 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本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具体业务协议，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公司将视具体合作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海药”）与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明精机”）于2018年7月30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为维护双方共同利益、促进双方共同发展，双方同意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将积极致力于环保医疗包装及医养康复医疗产业领域的建设性业务合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产业优势，相互支持，整合双方资源以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金明精机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本次签署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情况介绍

名称：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2983581M

法定代表人：马镇鑫

注册资本：41892.3580 万人民币

住所：汕头市濠江区纺织工业园

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 01 日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生产、加工塑料工业专用设备和模具；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原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的“甲方”系指甲方及其下属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乙方”系指乙方及其下属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1. 合作内容

1) 设计开发医疗用高端多功能薄膜包装产品。

2) 在医养康复医疗产业领域开展合作。

以上所涉及的产品及服务均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

2. 权利与义务

1) 甲方

甲方对乙方的环保医疗包装项目给予积极配合，以确保研发项目顺利进行；

甲方建设高端医疗养老项目，与乙方共同就智能康复系统的研发和产业化运作开展深入的产业合作。

2) 乙方

乙方承担环保医疗包装重大项目的研发，邀请甲方给予支持和配合，由乙方负责牵头共同研发，成果与效益共享；

乙方研发基于网络化的智能康复系统、智能康复机器人等相关技术。技术成熟后为甲方高端医养项目提供专业化服务。

3. 本协议是指导双方合作的框架性文件，所商定事项仅作为双方今后业务战略合作的意向文本，甲乙双方签订的各项具体业务协议/合同均应遵照本协议所确立的原则订立。

本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具体业务协议/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本协议约定事项与具体业务协议/合同不一致的，以具体业务协议/合同为准；具体业务协议/合同中沒有约定的事项适用本协议。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金明精机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于一体的专业膜生产装备制造制造商和方案解决商，是国内高端塑机行业内少数具备实力提供全系列薄膜装备及方案的领导品牌。其掌握的核心技术——多层共挤技术产品可应用于生产高端食品保鲜膜、医疗用薄膜等特种多功能膜。在健康产业领域，金明精机已进行“康复医疗+康复养老”战略布局。

通过本协议的签订，有助于公司与金明精机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鉴于甲乙双方分别在医药制造、薄膜装备技术领域的优势，及对大健康产业的共识，一是探索医疗用高端多功能薄膜包装产品，公司产品的质量将得到进一步保障；二是医养康复医疗产业领域开展合作，协同创造共赢局面。随着未来具体合作项目的不断推进与落地，将会给双方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本次合作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做强主业，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该协议为框架性协议，预计不会对公司 2018 年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